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22-083

债券代码：128105

债券简称：长集转债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韶关市曲江长青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权转让交易概述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韶关市曲江长青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韶能集团韶关市日昇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能日昇”）转让全资子公司韶关市曲江长青环保热电有限公司（2022 年 11 月 7 日起更名为“韶关市曲江日昇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及享有附带的权益、承担的义务。（详见 2022 年 9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转让韶关市曲江长青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二、股权转让交易的进展

1、根据公司与韶能日昇签署的《关于韶关市曲江长青环保热电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受）让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公司于近日收到韶能日昇代标的公司支付的部分债务款项 2,714,224.59 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收到股权转让（受）让款共 36,592,861.37 元，收到债务款项 46,617,055.75 元。

2、因标的公司原有工商银行韶关曲江支行的贷款（贷款合同编号：0200500008-2018 年（曲江）字 00072 号）涉及公司作为该笔贷款的担保方变更无法在曲江热力股权变更登记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公司预计至贷款担保

人变更手续完成前与标的公司仍将持续的关联担保额度为 15,000.00 万元,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为 9,468.00 万元。

根据本协议相关约定,交易对方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能股份”)已向公司出具反担保函,承诺就上述贷款向公司提供相应的反担保,连带承担公司损失的全部赔偿责任。反担保期限自 2022 年 12 月 6 日起至上述贷款担保方变更为韶能股份之日止。

(本公告披露日前的交易进展详见 2022 年 10 月 19 日、2022 年 11 月 3 日、2022 年 11 月 11 日、2022 年 11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转让韶关市曲江长青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2022-058、2022-062、2022-063)。

关于本次交易后续进展情况,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6 日